

## 基督裡的救贖（歌羅西書 1:1-22）

### 引子：從「大而無當」的宗教術語說起

以下是一段虛擬的兒童級主日學老師與學生的對話，其中包括三個答問：

老師：「（1）聖誕節是記念誰的出生的呢？」

學生：「（1）記念耶穌基督的出生。」

老師：「對！<sup>1</sup>（2）但為甚麼要這樣隆重地記念祂呢？」

學生：「（2）因為祂為我們犧牲和受苦。」

老師：「也對！（3）但祂是怎樣為我們犧牲和受苦呢？」

學生：「（3）祂每年聖誕節，都不辭勞苦跑到世界各地，送禮物給小朋友，有時還要爬進骯髒的煙囪裡哩！」

老師：「……」

讀完這段對話，你認為對話中的學生是在第幾個答問中已經出錯呢？

第（1）個？ 第（2）個？ 第（3）個？

何以見得？<sup>2</sup> \_\_\_\_\_

但為甚麼老師初時卻以為學生對第（1）、（2）兩題的回答是「對」的呢？

因為：<sup>3</sup> \_\_\_\_\_

這例子提醒我們：

某人或某教派羅列一堆貌似「正統」的宗教術語，不等於他們就持有正統信仰，因為具決定性的是他們自己對這些宗教術語的具體用法與精確定義。上述例子中，第（3）個答問才是決定性的，因為它具體和精確地「定義」了第（2）答中語意含糊的「犧牲和受苦」與第（1）答中的「耶穌基督」的確實意思，顯明答者「心中」的所謂「耶穌基督」根本不是聖經和正統基督教所陳說的那一位，二者名同而實異。因此，要準確判斷正統和異端，就不能單憑片言隻語。對方的片言隻語固不可靠，<sup>4</sup> 而我們判別對方同樣也不能靠零散的聖經「金句」。我很希望藉著仔細查考歌羅西書，幫助大家整全和精確地掌握「耶穌基督是我們獨一救主」的真正意義。

<sup>1</sup> 姑且不深究聖誕節是否耶穌基督的確實生日，或有否沾上異教（如太陽神崇拜）的原素，而只隨俗理解。

<sup>2</sup> 參考答案：第（1）個。那學生其實一早就搞錯了，他只是答對了「術語」，但他心中的「概念」根本是錯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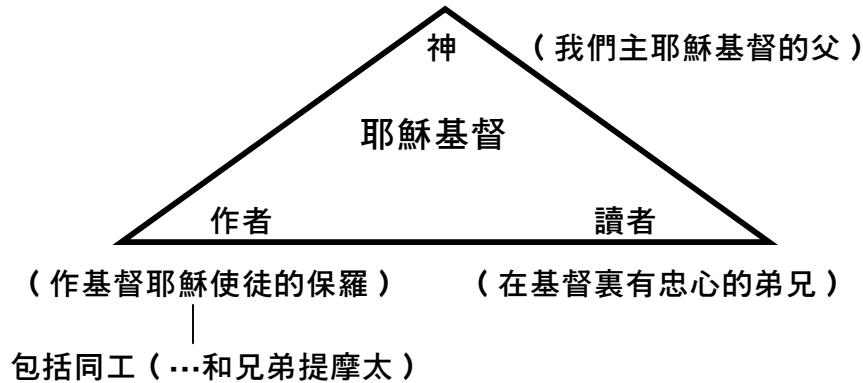
<sup>3</sup> 參考答案：因為老師按自己對相關用語的理解，不自覺「同情地」理解學生的答案，誤以為他也是這個意思。

<sup>4</sup> 例如摩門教也說他們信耶穌基督是「神的兒子」，問題是他們的信仰中可以有許多所謂「神的兒子」。

## 一、句句不離基督、念念不忘救主

1:1 奉神旨意，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和兄弟提摩太 2 寫信給歌羅西的聖徒，在基督裏有忠心的弟兄。願恩惠、平安從神我們的父歸與你們！3 我們感謝神、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，常常為你們禱告；

首先，保羅不厭其煩地將一切關係都緊扣著「耶穌基督」，以祂為信仰的中心樞紐：



這不是故作「工整」，而是為了準確建構耶穌基督為「主」、為「中心」的具體地位。我們稱耶穌為主不是隨口說的，而是建基於一個重要的事實之上，就是「我們只能藉著耶穌基督定義自己、定義敵友，甚至定義上帝」。我們得救稱義、我們蒙召傳道，我們能夠認出誰是真正的天父、主裡的弟兄和同工，全都靠著這位具體降生為人，住在我們中間的耶穌基督。

1:4 因聽見你們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心，並向眾聖徒的愛心，5 是為那給你們存在天上的盼望；這盼望就是你們從前在福音真理的道上所聽見的。

接著，保羅大力誇獎歌羅西信徒在「信」、「愛」、「望」上的表現，但令保羅欣慰的焦點卻同樣沒有半步離開「基督中心」這根本信念。信心固然是「在基督耶穌裏的」信心，而愛心所指向的「眾聖徒」，也是藉著接受基督而成的聖徒，而「存在天上的盼望」，所指的也不會離開與基督永居天國的喜樂。基督教，絕對不能「架空」耶穌基督，空談甚麼信、望、愛（像坊間的人文主義式或心理學式的所謂「基督教」所為的）。這個以耶穌基督為中心的信望愛，總括來說，就是「福音」。

1:6 這福音傳到你們那裏，也傳到普天之下，並且結果，增長，如同在你們中間，自從你們聽見福音，真知道神恩惠的日子一樣。7 正如你們從我們所親愛、一同作僕人的以巴弗所學的。他為我們作了基督忠心的執事，8 也把你們因聖靈所存的愛心告訴了我們。

這裡，令保羅欣喜的「結果，增長」，重點不在於「數量化」的增長（如人數或堂會數目加多之類），而是信徒對「神恩惠」的「真知道」的「結果，增長」，就是他們對耶穌基督的認識、信心、愛心、盼望的日漸提升。簡言之，就是屬靈生命的茁壯成長。弟兄姊妹，不要怕煩，不要怕人家說我們嚙嚙老套，保羅的書信，開口閉口都不離開基督及祂釘十字架。反觀今天許多所謂「屬靈書」或「信仰講座」，隨口提兩句「基督」以後，便心理學一段、社會學一段，管理學一段，最後不知扯到哪裡去了。這類書籍及講座，倒是少看才聽為妙！

當然，也有些人或書開口閉口「主啊主啊」的，好像很敬虔正統的樣子。不過仔細一讀，便知他們口中的「耶穌基督」，最多不過是一個「好人」或「聖人」，換上「觀音菩薩」或「釋迦牟尼」或「聖雄甘地」，都無不可，這就顯明他們口中的所謂「耶穌基督」根本是冒牌的。保羅書信中的耶穌基督，卻是非常確實明晰，絕對不能與別的甚麼混淆。

**1:9 因此，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，也就為你們不住地禱告祈求，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，滿心知道神的旨意；10 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，凡事蒙他喜悅，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，漸漸地多知道神；11 照他榮耀的權能，得以在各樣的力上加力，好叫你們凡事歡歡喜喜地忍耐寬容；12 又感謝父，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。**

保羅切切所求的，是信徒們能夠「真知道」、「滿心知道」、「多知道」上帝及祂藉基督賜下的豐盛恩惠，而非籠籠統統，靠感覺「信耶穌很好人」或功利地「信耶穌上天堂」。怎麼「知道」呢？全本新約聖經都告訴我們，唯一的門路是藉著具體降生為人，為我們受死和復活的耶穌基督。我們不能接受任何「抽象」的說法。至於「行事為人對得起主」，也不是教你做好人行好事，因為這又是「行為主義」的回頭路。保羅要我們對得往的，是我們所承認的基督是我們唯一救主的真理，不要一邊「信耶穌」，一邊又嘗試用各種荒唐、狂妄、無效、異教的方法來「自救」，詳細請見第二章，容後詳述。

我期望弟兄姊妹好好利用天父給我們的腦袋，善用理性，最好學一點邏輯推理。心地單純不等於要愚昧無知。我們不學魔鬼的詭詐，但不等於也不要學懂如何識破牠的詭計。應多花時間心力來「真知道」、「滿心知道」、「多知道」上帝在基督裡給我們的恩惠。沒有甚麼比這種努力，對我們今生來世更加有「利」——它能使你「凡事歡歡喜喜地忍耐寬容」，因為憑著屬靈的「知道」，你可以看得更真和更遠，有足夠的耐力（力上加力）得勝——忍耐和接受（寬容）——那些臨於我們身上的困苦試煉，直到主基督榮耀歸來的日子，最終「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」。這實在好得無比！

---

## 二、創始成終的救主耶穌基督

以下兩節可算是「基督教救贖論」的總綱，絕對值得花時間弄清楚：

**1:13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；14 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。**

天父藉愛子耶穌基督給我們完全、完整和終極的救法，可概括在上述經文中：第十三節是「目標」，第十四節是「方法」。「黑暗的權勢」並非指一般的犯罪作惡，而是指與上帝敵對的狀態（包括你不自覺的情況）。在這狀態下，人與上帝隔絕，結局只有滅亡。而與「在黑暗中滅亡」相對的，是「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」，換言之，在「黑暗的權勢」就意味我們無分於「天國的基業」。故此，上帝拯救的終極目的，就不是叫我們做個好人，也不是在今生有著甚麼福祉，而是能否在永恆之中「與眾聖徒同得基業」，被「遷到他（天父）愛子的國裏」。

但是，我們如何能夠「脫離黑暗的權勢……（被）遷到他愛子的國裏」呢？唯一的方法，就是讓「我們在（他的）愛子裏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」，與上帝的敵對狀態得以消除。這就是耶穌基督之所以降世為人，並釘身十架的全部原因，也是在基督教信仰中，代贖觀念絕不能稍稍減輕的根本理由。以下，保羅將詳細引證耶穌基督作為救主的全面意義。

**1:15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16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；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。17 他在萬有之先；萬有也靠他而立。**

這一段，指明耶穌基督在萬有以先，並且與天父上帝同尊共榮。原來，基督教「三位一體」的教義所要確立的，正是「子與父原為一」的真理。關鍵是基督教絕不同於別的巫術異教，宣揚以「替死鬼」代死的觀念（例如宰殺一頭牲畜代自己受「血光之災」之類）。上帝不是一個嗜血好殺的神明，更不是個可以讓你隨使用「替死鬼」冒名頂包的糊塗蟲。任何妄圖將耶穌「降級」為天使、先知、好人之類，並拿祂來「頂包」的說法，都是將基督教「異教化」——將異教「替死鬼」的觀念混入基督教代贖的重要真理之中！

試想，一個法官，無論他拿誰來替你頂罪，他也是「妨礙司法公正」，只會讓事態擴大，觸犯更重要的公義原則。除非，他「自己」親自為你頂罪。因此，為我們捨命代死的那一位，就不可能是「別人」，而必須是「在上帝懷裡的獨生子」，因只有祂可以完全代表上帝。保羅強調基督「在萬有之先；萬有也靠他而立」，要凸顯的並不是耶穌基督的威榮，也不是要客觀論述三一神的「內在關係」，而是強調天父的犧牲是完全和徹底的。天父彷彿在說：「我可以給你的已經全都擺上了！」天父的恩慈與救贖的無價，必須藉「父子為一」的教義來確立！

無所不能的上帝（父），在創造工程上，為甚麼會有「一概都是藉著他（子）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」的構想和實踐呢？稍稍讀過創世記的人都應知道，上帝創造的高峰是造「人」，宇宙萬物被造是作為一個人神相遇的「場景」。不過，若再細看，便知上帝不僅要造「人」，而是要造出一個完滿的「神人關係」——祂愛人，也希望人用愛來回應祂。這「關係」以甚麼為典範和根據呢？就是三為一體的上帝裡的「父子關係」。上帝的創造「藉著子又為了子」，意思是在祂的創造之中，總是念念不忘「子」，處處有「子」的影子，就像許多有了「兒子」的父母，買屋、遷居、裝修都念念不忘兒子，事事都為他設想一樣。這個「子」，狹義是指天父愛子基督，廣義是指一切見子而信而成為神的兒女的人。其實，天父何用為基督（祂的親子）造甚麼？祂心中所想的，其實是我們這些背棄父家，流連在外的「浪子」而已！——天父做（造）的一切，都是為了我們！

**1:18 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。……**

這句話又是「微言大義」，基督信仰必須以聖子耶穌基督為中心的理由亦在於此。前文提到創造天地萬物的過程，若單提「父」而不提「子」，在某些場合，還勉強說得過去。可惜「舊創造」因人類犯罪與背逆，已經敗壞了。至於「教會」，其實就是上帝在「舊創造」中呼召出一些人來形成的「新創造」。不過，這個「新創造」卻是「父」自己一個造不出來的，而必須要與「子」（嚴格而言當然也包括「靈」）一同造出來的。因為「教會」（新創造）是由「在愛子

裏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」的人組成的。故此，耶穌基督也就成了「教會全體之首」。這話所指的，不僅是祂在信徒群體中有領導地位，更凸出祂的造化奇恩。每一個信主都是「新造的人」，都是用祂的寶血「造」成的。

1:18……他是元始，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，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。19 因為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他裏面居住。

這裡說主是「從死裏首先復生」的，意思時祂也是信徒得蒙救贖，在末日得以復活，得享永生的「根據」和啓始。

昔日，耶穌基督與天父同工，是創造萬有之主；現在（新約至末世），基督也藉著捨身代死，成為創造教會之主；將來，祂的首先復活，亦將啓動末日在基督裡眾人復活，永享天國的偉大工程。於此，我們看到在永恆的創造與救贖（二者實不可分）這個「偉大構想」裡，聖子耶穌基督由頭帶到尾，創始成終，成為至高無上、獨一無二的中心，「在凡事上居首位」，實至名歸。

---

### 三、連結兩下的救主耶穌基督

以下，保羅仍不能稍容信仰含糊化，他要更具體地指明基督救贖是如何「生效」的——

1:20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，便藉著他叫萬有——無論是地上的、天上的——都與自己和好了。21你們從前與神隔絕，因著惡行，心裏與他為敵。22但如今他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，叫你們與自己和好，都成了聖潔，沒有瑕疵，無可責備，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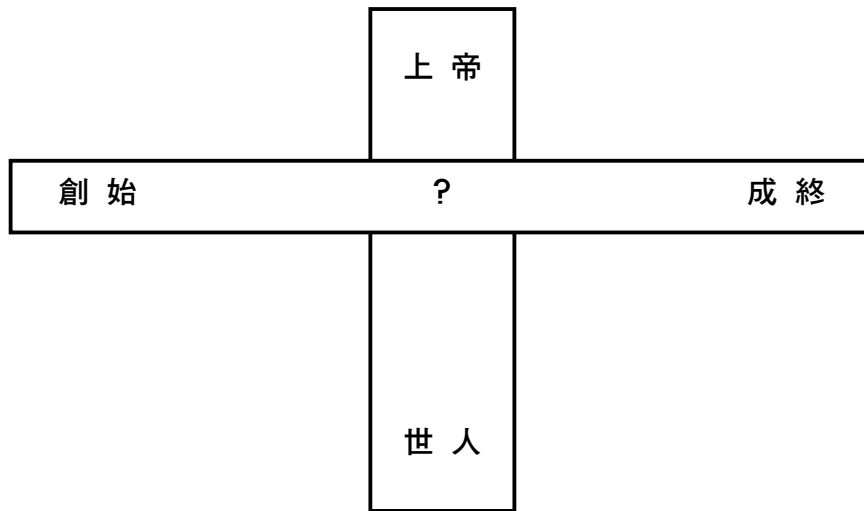
原來，全智全能的上帝，創造任何事物都毫無難度。唯一困難的，就只有「創造關係」。祂能非常簡單就造出一個「人」，但不能造出這個人「愛神的心」。始祖被造之初，沒有對神先天的愛意和敵意，天父希望藉伊甸園的相交，與他們「培養感情」。可惜人類聽信魔鬼，背叛上帝，走上與上帝為敵的路。在這狀態下，人類便與上帝之間有了某種「先天」的敵意——人的敵意是疑心或反叛上帝，神的敵意是不得不疏遠、報應犯罪作惡的人。如今，卻「藉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」，這「和平」，先是指上帝和人類之間的和好，再延伸及宇宙萬有與上帝的復和。

基督的十架代贖，不僅「客觀上」償還了人犯罪的代價，也「主觀上」消解了上帝對罪人的敵意，又顯明了天父的愛和善意，消解人對天父的猜疑和恐懼，使兩下得以和好。這就是基督救贖的「基本流程」，兼含著客觀與主觀兩重意義。

---

## 結語：除祂以外，誰能拯救？（誰能代替你地位）

參看下圖，想想只有誰配站在這「拯救的十字架」的中央地位？



### 分享與討論：

1. 上帝若派別的甚麼人來為我們「頂包代罪」，同樣有讓「神人和好」的果效嗎？（答案須包括客觀及主觀方面）

客觀上：

主觀上：

2. 經過這次查經後，你對「耶穌基督是唯一救主」這教義有甚麼新的、或者更深、更具體的理解和感受？（具體說，就是你能否毫不猶疑地接受和宣揚「耶穌基督是唯一救主」這個關鍵真理？為甚麼？）